

证券代码：002709

证券简称：天赐材料

公告编号：2016-105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6年9月23日，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在广州市黄埔区云埔工业区东诚片康达路公司办公楼一楼大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形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6年9月1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董事。应参加本次会议表决的董事9人，实际参加本次会议表决的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徐金富先生主持，公司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董事会审议并通过了相关议案，形成决议如下：

一、经逐项表决，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16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根据股东大会对董事会关于公司2016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的授权，结合近期国内资本市场的变化情况，经公司慎重考虑和研究，对公司2016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进行调整如下。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1.1 发行数量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数量拟不超过23,893,805股（含23,893,805股），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已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具体事宜，具体发行数量由公司董事会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拟募集资金总额/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价格

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等除权、除息事项的，本次发行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

关联董事徐金富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2 募集资金规模和用途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62,100 万元（含发行费用），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用于：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金额 (万元)	拟投入募集资金 (万元)
1	投资建设 2,300t/a 新型锂盐项目	20,206	17,313
2	投资建设 2,000t/a 固体六氟磷酸锂项目	12,557	10,873
3	投资建设 30,000t/a 电池级磷酸铁材料项目	16,092	13,218
4	补充流动资金	--	不超过 18,580

其中，2,300t/a 新型锂盐项目、2,000t/a 固体六氟磷酸锂项目的实施主体为九江天祺氟硅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江天祺”）；30,000t/a 电池级磷酸铁材料项目的实施主体为九江天赐高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江天赐”）。九江天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九江天祺为九江天赐的全资子公司。公司将通过向九江天赐现金增资以及九江天赐向九江天祺进行现金增资的方式具体组织实施募集资金项目。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中工程预备费用、其他前期准备费、建设期不可预见费等支出 1,889 万元在实际支出时予以资本化，因未来发生时存在不确定性，出于谨慎角度，将此三项划入募投项目投资的非资本性支出；此外，募集资金项目中的铺底流动资金合计 5,562 万元也属于非资本性支出。本次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不含有上述非资本性支出项 7,451 万元，由公司自筹资金投入。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银行贷款、自有资金或其他方式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

本次非公开发行实际募集资金不能满足上述项目投资需要的部分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在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范围内，公司董事会可根据项目的实际需求，按照相关法规规定的程序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金额进行适当调整。

关联董事徐金富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3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徐金富先生认购数量

徐金富先生承诺认购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总数的 5%，即不超过 1,194,690 股（含 1,194,690 股）。如公司最终按上限 23,893,805 股发行，则徐金富先生承诺认购 1,194,690 股。

关联董事徐金富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关于调整公司 2016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公告》，与本决议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独立董事关于公司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及公司对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的独立意见》与本决议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6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案）>的议案》

关联董事徐金富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016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案）》与本决议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6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016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案）》与本决议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徐金富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补充协议的议案》

关联董事徐金富回避表决。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的，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关于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徐金富签署〈附条件生效股份认购补充协议〉的关联交易公告》，与本决议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

《附条件生效股份认购补充协议》、《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徐金富签署〈附条件生效股份认购补充协议〉涉及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与本决议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的议案》

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修订稿）的公告》，与本决议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修订稿）的核查意见》与本决议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九江天赐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九江天赐与深圳市比亚迪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签署的产品采购框架系列协议项下的债权债务提供担保。

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九江天赐提供担保的公告》，与本决议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及公司对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的独立意见》与本决议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

备查文件：

- 1、《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及公司对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的独立意见》
- 4、《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徐金富签署〈附条件生效股份认购补充协议〉涉及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 5、《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修订稿）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9 月 27 日